



五合一安全套件（国保测认证） 技术规范书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4 月

目 录

一、 质量及安全保证	2
二、 项目现状及目标	2
三、 产品参数	2
四、 项目实施	4
五、 售后服务	4



一、质量及安全保证

- 2.1 供应商应保证制造过程中的所有工艺、材料等（包括供应商的外构件在内）均应符合协议书的规定。若采购方根据运行经验指定供应商提供某种外购零部件，供应商应积极配合。
- 2.2 供应商应遵守本协议书中各条款和工作项目的 ISO9000 GB/T1900 质量保证体系，该质量保证体系经过国家认证和正常运转。
- 2.3 供应商提供的任何固件和软件不得存在漏洞和后门。
- 2.4 供应商所提供固件和软件的原制造商应提供补丁支持。
- 2.5 供应商所提供固件和软件的原制造商发现缺陷，应在发布补丁程序后一周内向采购方提供补丁程序。
- 2.6 采购方发现供应商所提供固件和软件存在缺陷，原制造商应在接到采购方通知之日起 1 个月内提供相应的补丁程序。

二、项目现状及目标

近年来，安全威胁呈现了“多、快、高”的发展趋势。“多”是指安全事件数量多，据国际 CERT 组织统计，安全事件数量成指数上升；为了进一步夯实贵州电网公司数字化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公司精细化、安全管理水平，贵州电网公司统筹考虑保密终端采购，以满足日常业务办公需求，从而更好地支撑新的服务和需求，持续提高公司数字化应用水平，更好地执行公司中长期战略和数字化转型要求。

三、产品参数

项目来源	子项名称	单位名称	设备类型	数量（台）
2022 年终端采购（保密设备） （项目编号： 066600HJ42220006）	/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科学研究院	五合一安全套件（国保测认证）	1

特别说明：以下带“★”的为各设备关键参数，均需出具加盖设备制造商公章的原厂证明文件，并附；任何一个未出具原厂证明的带“★”的设备参数，均视为该参数不满足要求。

五合一安全套件（国保测认证）技术参数

- 1、客户端支持银河麒麟桌面操作系统、统信桌面操作系统，支持对鲲鹏、飞腾、海光、兆芯、龙芯、海思等国产芯片。
- 2、客户端安装包系统内存占用小于 70M，安装时间小于 1 分钟。★

3、运行时客户端平均资源占用不超过 600MB，闲时 CPU 不大于 5%，违规外联发生后阻断时间小于 5 秒。

4、用户登录 KEY 脱离后终端注销、锁屏响应时间小于 5 秒。

5、客户端支持个人工作台信息展示，可展示终端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操作系统名称、计算机名称、计算机账户、主机号、单位、部门、责任任、密级等；

6、★支持对客户端的单导、打刻、杀毒等产品的纳管，提供统一快速入口，可通过套件客户端对其他产品进行统一管理，解决多软件使用繁杂问题。

7、支持单机策略导入配置，可根据策略模板对单机策略进行修订，支持登录审计、账户监控与审计、进程监控与审计、服务监控与审计、打印监控与审计、光盘刻录审计、系统性能审计、硬件变更审计、软件变更审计、系统信息查询等。

8、支持根据终端操作行为和日期范围对终端日志信息进行查询，可查询具体日志动作、执行结果、描述和详情操作等；其中至少包括服务审计日志、登录审计日志、硬件变更日志、策略更新日志等。

9、支持查看当前终端的端口信息，可现实对应网络协议、本地 IP、端口号、外部 IP、外部端口、进程和端口状态等。

10、支持对终端的进程信息进行采集，可根据进程名称采集展示进程 ID、父进程 ID、开始时间、用户、优先级及内存使用量等，同时支持查看进程命令信息。

11、支持对终端的软件信息进行采集，可查看已安装软件名称、安装时间、版本及所属厂商。

12、支持对终端的硬件信息进行采集整理，可采集并展示硬件设备的唯一标识、使用状态、生产厂商及描述等。

13、支持通过套件管理端查看主机系统日志，可查看系统日志类型、内容和产生时间等。

14、支持终端浏览器信息查询，可查询非加密浏览器的访问记录，展示浏览器访问的网址、标题及访问时间等信息。

15★支持 UKey 绑定、解绑、解锁；超时锁屏；拔 Key 响应；PIN 码修改，提供审计日志。

16、支持外设端口管控，包括光盘刻录、图像设备、打印机（直连）串口、并口等；支持 USB 设备管控策略配置。

17、具备国家保密科技测评中心颁发的检测证书。

4.1 先进性要求：

4.1.1 投标人所使用或提供的产品、技术、方法等应当是主流、先进的，提供的软件应当为该软件的最新版。

4.2 可靠性和安全性要求：

4.2.1 要求从各方面考虑系统的可靠性，系统必须具有足够的安全性能。

4.3 开放性和标准化要求

4.3.1 具有较好的开放性，达到资源共享、高效运行和统一管理的目的。

4.4 经济性

4.4.1 要求设备充分满足高性能价格比的条件。必须具有足够的处理能力、安全可靠的数据访问以及所采用技术的先进性和良好的性能/价格比，设备应采用国际先进技术，具有一定的前瞻性。

4.5 产品完整性要求

4.5.1 供应商所提供的所有设备必须完全满足本技术招标书所述全部规格要求。所有需要的软件需配备完整以构成一套实用系统。如果采购方决定按照供应商所列出的产品配置建议进行实际采购，而供应商所提供的投标文件中软件有任何遗漏（包括招标文件中未列出而系统又需要的软硬件），则系统安装需要时供应商必须免费提供，采购方为此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四、项目实施

5.1 实施地点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5.2 安装调试

5.3.1 供应商需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完成设备到货；

5.3.2 到货验收通过后，供应商应在 2 个月内完成设备安装调试；设备初验通过后可进入试运行阶段，试运行时间可按工程合同规定的试运行期限执行，但不能少于三个月，试运行期结束后，对该项目进行终验。

5.3.3 供应商在实施前必须按采购方要求编制实施计划表，并提交采购方项目负责人审核。项目安装调试工作须严格按照实施计划表进行。

5.3.4 提供安装调测时使用的工具和设备。

5.3.5 提供部署过程中必要的零配件（包含光模块、光纤跳线、网线等）。

5.3.6 修复在实施工作中发现的合同产品相关的故障和缺陷，确保系统稳定、可靠运行。

5.3.7 必须按照采购方相关标准完成信息安全加固。

5.3.8 其余要求由签订合同的双方协商确定。

五、售后服务

(1) 供应商在投标时必须提供完整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需针对以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进行详述。

(2) 软硬件设备质保期时长 3 年，质保期自终验之日起计算（提供原厂质保承诺函）；质保期内需提供所投产品相关软件版本升级服务和特征库升级服务。供应商为第一响应方，在保修期开

始时向采购方提供联系方式。

(3) 提供一年的技术支持服务。

(4) 供应商须为合同产品（除特殊要求）免费提供3年7*24小时原制造商技术支持和上门维修服务，对可能由合同产品引起的故障，乙方应免费提供原制造商技术支持和上门故障定位及排除服务，包括人工、配件（选项备件）、交通等任何费用全免。

(5) 当合同产品发生故障时，须对问题进行及时的处理和故障排除。在进行故障处理时应提供详细的故障处理方案，该方案必须经合同采购方评审通过。故障处理按照《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管理办法》、《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信息安全事件管理办法（Q/CSG218013-2014）》的要求，针对不同故障等级分别制定，故障等级划分包括但不限于：

信息系统受损程度分级	响应时限要求	解决时限要求
特别严重故障	5分钟	30分钟
严重故障	10分钟	1小时
一般故障	1小时	8小时
轻微故障	1小时	1天

1. **特别严重故障应急服务：**特别重大故障包括系统服务中断及硬件设备宕机，供应商应在5分钟内提供应急响应支持，供应商工程师到达采购方现场后，立即进行系统补丁、设备维护、更换硬件部件等措施，在30分钟内保障维护对象恢复正常运行。故障排除后3个工作日内向采购方提交《故障应急处理报告》；故障排除5个工作日内提供维护对象故障彻底消除及优化方案，实施相关的系统升级、参数设置调整。

2. **严重故障应急服务：**严重故障包括系统性能严重下降及系统功能异常导致业务部分中断，供应商10分钟内提供应急响应支持，供应商工程师到达采购方现场后，立即进行系统补丁、设备维护、更换硬件部件等措施，在1小时内保障维护对象恢复正常运行。故障排除后3个工作日内向采购方提交《故障应急处理报告》；故障排除5个工作日内提供维护对象故障彻底消除及优化方案，实施相关的系统升级、参数设置调整。

3. **一般故障应急服务：**一般故障包括系统性能下降及部分系统功能异常，但业务仍可正常运行，供应商应在20分钟内提供应急响应支持，供应商工程师到达采购方现场后，立即进行系统补丁、设备维护、更换硬件部件等措施，在8小时内保障维护对象恢复正常运行。故障排除后3个工作日内向采购方提交《故障应急处理报告》；故障排除10个工作日内提供维护对象故障彻底消除及优化方案，实施相关的系统升级、参数设置调整。

4. **轻微故障应急服务：**轻微故障包括系统部分模块出现性能下降和告警，但对业务几乎无影响，

供应商应在30分钟内提供应急响应支持，供应商工程师到达采购方现场后，立即进行系统补丁、设备维护、更换硬件部件等措施，在24小时内保障维护对象恢复正常运行。故障排除后3个工作日内向采购方提交《故障应急处理报告》；故障排除10个工作日内提供维护对象故障彻底消除及优化方案，实施相关的系统升级、参数设置调整。

（1） 合同产品出现故障，且无法短时间内修复，供方应免费提供备用产品并承担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直至故障修复为止，备用产品须在 2 周内到达现场投入使用。

（2） 各合同产品必须有相应的技术资料、使用说明资料和维护维修资料，除此之外，进口产品须提供外文资料及对应的中文资料。

（3） 应在保修期内免费纠正或替换任何与合同规定功能有偏差的软件产品。用来替换的产品的功能和性能等方面，须高于或等于原产品。对于以上产品替换，供应商承担所有费用，相关设备资料免费提供给采购方。

（4） 在系统频繁出现故障、或遇重大节假日等特殊情况，需要提高系统维护等级的情况下，应采购方要求，应提供技术人员提供现场技术支持，及时处理各类故障。

（5） 一旦发现系统运行不稳定，而与合同产品有关，须免费提供合乎原制造商规定的合同产品的更新或版本升级，或对系统进行维修、维护，直至问题得到解决。

（6） 免费进行必要的软件更新和版本升级。当采购方准备对合同产品进行升级或扩容时，须提供咨询服务，并提交相关方案。

（7） 向采购方提供合同产品相关的新技术的日常技术咨询服务。

（8） 供应商须协助采购方对产品运行状况每半年最少一次进行全面总结与回顾，内容根据双方的协商而决定。报告用于帮助采购方解决在使用过程中遇到的合同产品故障及性能问题，提供相应的解决方案，寻求系统的最佳配置，同时避免问题的再次出现。

（9） 供应商须认真、详细填写保修期内技术支持和服务报价，并随投标文件提交。保修期内技术支持和服务费计入投标总价。

